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研字〔2023〕29号

湖北文理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宣传工作实施方案

各研究生培养学院:

为建立科学有效的研究生招生宣传工作机制，进一步扩大学校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保障年度研究生招生任务顺利完成，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高度重视，精准施策，创新形式，多措并举”的原则，以扩大学校社会声誉和提高生源质量为工作目标，牢固树立“以考生为本，为考生服务”的工作意识，充分动员全校师生的主动性，进一步挖掘社会资源，建设好一批优质、稳定的研究生优质生源基地，拓宽宣传形式与载体，采取多渠道、多角度、多层面的宣传方式，积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健全完善我校研招宣传工作长效机制。

二、组织机构

1.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是招生宣传工作的领导与决策机构，负责指导制定与审定招生宣传工作实施方案。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下称“研招办”），设在研究生处，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和落实开展各项研招宣传工作。

2. 各研究生招生学院应成立由院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院级招生工作小组，组员可由院班子成员、研工办主任、辅导员、研究生导师或其他有招生工作经验的教师等组成。

三、主要招生宣传措施

（一）学校概况与招生政策（责任部门：研究生处）

学校概况：历史沿革、办学层次、规模、专业设置、师资力量、办学特色等。

招生政策：学校、学院的招生政策及形势，历年报考录取情况、招生条件、培养方式、研究生奖助体系等。

其他内容：研究生在校期间学科竞赛、学术活动，研究生获得的社会荣誉、成果获奖，国内外学术交流等。

（二）学位点与专业方向介绍（责任部门：各招生学院）

学位点介绍：学院概况、师资力量、硬件设施、科研成果等。

专业方向：招生学科（专业）与优势、所设专业的研究方向、主干课程、培养目标等。

（三）招生专业目录（责任部门：研究生处、各招生学院）

根据《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结合招生学院实际，进一步完善与修订，完成《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的编制（格式与要求参考附件1）。

（四）参考书目（责任部门：各招生学院）

根据《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初试、复试科目参考书目》，结合本年度实际，对书目名称（版本）、编者、出版社、出版年份等信息进行核准，完成《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初试、复试科目参考书目》的编制。

（五）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责任部门：各招生学院）

按照考试性质、考试要求、考试内容、考试题型与分值、考试形式、参考教材等版块，完成《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的编写。

（六）各招生学院联系方式（责任部门：各招生学院）

按照院系所代码、招生学院名称、招生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电话、邮箱、QQ咨询群号），完成各院联系方式的excel表格。

（七）硕导介绍（责任部门：各招生学院）

参考计算机工程学院模板

<http://jsjxy.hbuas.edu.cn/info/1159/4692.htm> 制作本院硕导介绍网页，具体操作详见附件2。

（八）学院特色宣传材料（责任部门：各招生学院）

各招生学院可结合学科、学院特色自主制作研招资料册、PPT、宣传短视频。

以上（二）-（八）条由各招生学院提供相关材料（文档、图片、表格、链接等），于6月16日前报研招办，由研招办整理汇编成招生简章、报考指南等宣传材料。部分信息需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中填报，具体情况另行通知。

宣传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四、工作计划

责任部门	主要工作内容	时间安排
研究生处	编制 2024 年研招宣传工作实施方案	5 月中下旬
	组织开展 2024 年研招宣传工作培训会	6 月中下旬
	组织 2024 年招生简章及宣传材料预编制，发放研招宣传物料	5 月下旬-6 月下旬
	整理更新研究生处官网 2024 年研招宣传信息专栏	6 月下旬-7 月下旬
	通过“微信朋友圈广告”、腾讯企点 QQ 咨询群、中国教育在线掌上考研、学校研究生处官网官微等平台发布电子版宣传材料	7 月上旬-8 月下旬
	组织各招生学院填报“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	8 月下旬-9 月上旬
	进行 2024 年招生专业目录采集并制发正式版招生简章	9 月中旬
	组织开展网上报名阶段线上咨询答疑活动	9 月下旬 - 10 月下旬
各招生学院	制定学院招生宣传工作方案、印制学院招生宣传材料	5 月下旬-6 月中旬
	更新学院网站招生专业及硕导相关信息	6 月 30 日前
	开展 2024 年研招各专业线上直播宣讲会（利用企点 QQ 和“湖文研究生”微信视频号直播功能）	7 月上旬
	举办校内宣传咨询活动（考研动员会、主题班会、招生夏令营等）	6 月上旬-7 月中旬
	制作线上宣传材料，并在学院主页或公众号推送（毕业生所在学院收集在校生所获荣誉奖项材料、优秀毕业生照片及事迹材料）	6 月中旬-7 月上旬
	建立优质生源基地，结合中国教育在线提供的线下咨询会路线、参加各地现场招生宣讲咨询会	6 月上旬-9 月中旬
	动员在校生回母校和生源地宣传	7 月上旬-8 月下旬
	开展校内外招生宣传咨询活动	7 月下旬 - 10 月下旬

五、宣传任务

（一）参与招生宣传的教职工要主动了解学校各招生学院、各专业类别的办学特色、课程设置及研究生培养方案等情况，加强对学校教育内涵、管理制度的学习；充分利用熟悉的导师、校友、本校已录取或拟录取的对方学校学生等渠道发布宣传公告，扩大宣传广度。

（二）参与招生宣传的学院师生须携带学校统一印制的宣传资料（宣传资料由研招办提供）进校园发放，并收集报考信息；解答考生提出的一般性问题，如学校历年研究生招生计划、一志愿报考优势等。赴外校进行宣传活动，可先行拜访对方学校研招办和相关院（系），争取对方对我校宣传工作的支持。

（三）重点宣传学校的办学内涵、特色和亮点，各招生学院的学科和专业特色、师资水平、硬件设施、科研平台（人才培养状况以及毕业生就业情况）。

（四）充分发挥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平台、视频号、微信朋友圈等新媒体作用，通过关注微信、转发微博、分享链接等形式，增强招生信息的传播速度，让考生及考生家长能够全方位了解学校。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研招宣传工作。**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研究生招生宣传工作的重要性，按照研招宣传工作实施方案积极参与宣传活动；各招生咨询人员要强化服务意识，做好来人、来电等的咨询工作；各招生学院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创造性地开展招生宣传工作，努力建立相对稳定的优质生源基地，积极鼓励考生一志愿报考，持续提升一志愿生源数量和生源质量。

（二）严格遵守招生宣传工作纪律。招生宣传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我省有关招生政策和招生纪律，要以我校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计划、实施方案和具体工作安排为依据；招生宣传人员必须做到廉洁自律，秉公办事，自觉抵制不正之风的干扰，不得以任何理由接受考生或家长的钱物及宴请、不得参与开办考研培训性质的辅导机构、不准乱承诺和许愿；若因招生宣传人员违规违纪造成不良影响的，将视情节追究其责任。

（三）健全招生宣传工作反馈机制。各招生学院要认真研究分析招生形势和宣传策略，制定详细的学院研招宣传工作方案（6月10日前报送至研招办），对内积极做好本校生源动员工作，对外确定重点生源高校，并抓好落实推进。要积极组织学科及导师团队利用科研合作优势，拓宽招生宣传渠道，建设生源基地，开展线上线下精准宣传活动；招生宣传活动结束后，应指派专人积极做好后续与有报考意向考生的联系、反馈和咨询等服务工作，避免优秀生源流失；同时要确保考生咨询渠道畅通，做好研究生招生宣传服务工作。要及时总结、认真分析近年来招生生源情况、学科特点和宣传策略，建立健全招生宣传长效机制。

- 附件：1. 《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编制格式与要求
2. 导师介绍网页制作操作流程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2023年5月24日